

# 江门市人民政府

江府函〔2024〕153号

## 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甜水村地段（XH09-H02、XH09-I01）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的批复

新会区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报请批准〈江门市新会区崖门镇甜水村地段（XH09-H02、XH09-I01）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〉的请示》（新府报〔2024〕107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规划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《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《江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，予以批准、公布。

二、该规划范围内的用地性质、开发强度及公共设施配套，应严格按本规划的要求实施。

三、今后如需对规划进行修改，应按照法定程序报批。

江门市人民政府

2024年10月2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市土地储备中心。